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西泵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9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耀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定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晓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758,528,350.72	2,985,543,225.92	-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11,158,114.02	1,755,790,080.92	3.1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6,153,469.99	16.05%	1,460,450,053.84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745,242.30	28.11%	78,569,988.20	4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21,880,583.40	25.60%	64,974,623.62	39.20%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8,543,247.56	6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33.33%	0.2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33.33%	0.2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0.19%	4.41%	0.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9,23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82,327.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452.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5,847.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424.53	
合计	13,595,364.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7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3%	107,930,790	4,580,790	质押	90,000,000
孙耀忠	境内自然人	5.46%	18,240,000	17,730,000		
潘欣泉	境内自然人	0.45%	1,488,310	0		
孙定文	境内自然人	0.38%	1,275,000	1,181,250	质押	1,050,000
王瑞金	境内自然人	0.36%	1,215,000	1,181,250		
焦雷	境内自然人	0.36%	1,200,000	1,181,250	质押	1,050,000
梁中华	境内自然人	0.35%	1,185,000	1,181,250		
冯长虹	境内自然人	0.35%	1,185,000	1,181,250		
唐国忠	境内自然人	0.35%	1,185,000	1,181,250	质押	1,050,000
赵书峰	境内自然人	0.32%	1,062,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3,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350,000			
潘欣泉	1,488,31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310			
赵书峰	1,0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2,000			
孙玉明	1,042,235	人民币普通股	1,042,235			
马良	876,236	人民币普通股	876,236			
仲良	707,663	人民币普通股	707,6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1,000			
郭纪嫣	6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700			
杨有山	591,300	人民币普通股	591,300			
张小鹏	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赵书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总经理，公司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知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马良将共计 876,236 股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郭纪嫣将共计 648,700 股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孙玉明将共计 591,035 股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17,160,838.55	402,326,370.97	-185,165,532.42	-46.02%	期初融资租赁资金、非公开发行人项目资金到账；本期支付固定资产、材料款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票据	263,049,911.60	162,543,894.48	100,506,017.12	61.83%	收入增加，收到的票据增加，且票据尚未到期，也未贴现。
其他流动资产	7,432,399.06	26,630,326.10	-19,197,927.04	-72.09%	待认证进项税本期认证。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344,000,000.00	-194,000,000.00	-56.40%	偿还借款导致短期借款少。
预收款项	2,798,975.64	978,818.35	1,820,157.29	185.95%	新开发客户，预收货款，货物尚未发出。
应付职工薪酬	32,705,521.15	22,619,125.23	10,086,395.92	44.59%	工资未发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56,824.56	48,835,398.94	-31,078,574.38	-63.64%	主要分摊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和偿还到期的售后租回租金。
股本	333,807,876.00	111,269,292.00	222,538,584.00	2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本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10,782,224.47	16,320,489.28	-5,538,264.81	-33.93%	公司收购重庆子公司少量股权，少数股东份额由 19.09%降低为 12.05%，调整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86,576.99	3,847,910.26	2,438,666.73	63.38%	收入增长，增值税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财务费用	6,531,733.12	24,103,921.15	-17,572,188.03	-72.90%	借款减少,利息支出随之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2,588,302.20	1,550,914.76	1,037,387.44	66.89%	主要是计提跌价、坏账准备导致。
营业外收入	17,635,602.18	8,995,486.08	8,640,116.10	96.05%	收到的政府补助比同期增加。
所得税费用	3,411,996.40	5,420,287.69	-2,008,291.29	-37.05%	上期亏损转回,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本期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569,988.20	53,012,541.43	25,557,446.77	48.21%	营业收入增长、财务费用的减少和营业外收入的增加,导致本期净利润比同期增长了 48.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073,928.33	38,745,722.01	27,328,206.32	70.53%	增值税比去年同期增加 2073 万元,企业所得税比同期增加 297 万元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440,059.31	111,061,755.33	-38,621,696.02	-34.77%	固定资产支出减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47,421.20	11,946,022.40	-4,698,601.20	-39.33%	上期支付首次收购重庆子公司的尾款;本期支付收购 7.04%的收购款。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6,149,897.84	-536,149,897.84	-100.00%	上期收到非公开发行项目资金款,本期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561,950,000.00	-451,950,000.00	-80.43%	本期增加的借款减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156,760.00	-149,156,760.00	-100.00%	上期收到的融资租赁款,本期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834,355,111.11	-624,355,111.11	-74.83%	借款减少,偿还的借款也随之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68,511.39	11,068,403.98	20,200,107.41	182.50%	偿还融资租赁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西泵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西泵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西泵股份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3、本次收购后，凡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公司在中国境内有商业机会可参与、经营或从事可能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并将促使下属公司）应于知悉该商业机会后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将上述商业机会按上市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表示放弃或在合理期限内未明确接受的，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方可合理地参与该机会；4、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西泵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西泵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承诺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和本次收购报告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以及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西泵股份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以及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西泵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以及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西泵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3、本公司承诺不损害西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性承诺	1、人员独立 保证西泵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或领薪；保证西泵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西泵股份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 保证西泵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不存在西泵股份的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3、财务独立 保证西泵股份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西泵股份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保证西泵股份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西泵股份的资金使用等财务、会计活动。4、机构独立 保证西泵股份独立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机构混同的情形。5、业务独立 保证西泵股份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西泵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西泵股份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控股股东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孙耀志	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西泵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西泵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西泵股份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西泵股份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以避免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西泵股份构成同业竞争；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西泵股份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西泵股份，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西泵股份；4、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损害西泵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西泵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孙耀志	关联交易承诺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和本次收购报告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西泵股份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西泵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西泵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3、本人承诺不损害西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孙耀忠	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西泵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西泵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西泵股份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西泵股份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员等方面的帮助,以避免本人与西泵股份构成同业竞争;3、本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西泵股份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西泵股份,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西泵股份;4、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损害西泵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西泵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孙耀忠	关联交易承诺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和本次收购报告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与西泵股份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人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西泵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西泵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3、本人承诺不损害西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孙耀忠	独立性承诺	本人保证与西泵股份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方面保持相互独立。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西泵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	股份锁定承诺	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36个月内不转让和上市交	2015年06月03日	2015年6月3日	正常履行中

融资时所作承诺	份有限公司		易；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份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西泵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2018 年 6 月 3 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	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 12 个月内不转让和上市交易；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份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西泵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	2015 年 06 月 03 日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6 年 6 月 3 日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6 年 3 月 25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	2016 年 03 月 25 日	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7 年 3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孙耀忠		自 2016 年 3 月 23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6 年 3 月 23 日 --2016 年 9 月 22 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7.50%	至	92.5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000	至	11,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714.3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p>1、公司经过持续几年的战略调整，市场结构和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高端产品如电子开关水泵、涡轮增压器壳体等产品的比例增加，利润明显增长。</p> <p>2、非公开项目投资完成后，公司的规模投资将持续减少，固定费用无明显增加，单个产品利润率回升；同时财务费用降低，利润增加。</p> <p>3、原材料价格相对低位徘徊，也是利润增长的重要原因。</p>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1 月 0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1 月 1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1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2 月 0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2 月 1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2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3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3 月 0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3 月 1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3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3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4 月 0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4 月 1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4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5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5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5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5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6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6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6 月 1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6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6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7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7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7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8 月 0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8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8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8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9 月 0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2016 年 09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09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关系电话记录簿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签字页）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_____

孙耀志

2016 年 10 月 19 日